

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

招标人声明

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我单位就市桥水道-沙湾水道流域（市桥河以北）城中村截污纳管工程——明星村、石楼一村、石楼二村、小罗村、卫星村、大罗村、东星村、赤山东村、黄编村、西郊村、北郊村、群星村、沙圩一村和市桥水道-沙湾水道流域（市桥河以北）城中村截污纳管工程——明星村、石楼一村、石楼二村、小罗村、卫星村、大罗村、东星村、赤山东村、黄编村、西郊村、北郊村、群星村、沙圩一村（清淤修复部分）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：

一、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。

二、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。

三、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均依法编制，无违法内容[其中企业资信评分项总得分具有同等竞争力的潜在投标人不少于3名]。

我单位承诺，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，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。

招标人(公章)：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
(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)

2023年10月25日